

茶陵通用机场项目

生态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湖南沅水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编制时间：2026年10月



1 公众参与的目的和作用

公众参与是生态环境影响评价中的重要内容,通过征求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的意见,建立公众环境管理的正常机制,使受影响的公众能及时了解到生态环境问题的信息,有机会通过正常渠道表达自己对建设项目的意见。这对项目的建设方案的决策和顺利实施是很必要的。公众参与是建设单位、环评单位与公众之间的一种交流,有利于提高项目的生态环境合理性和社会可接受性,从而提高生态环境影响评价的有效性。公众参与能使项目的建设方案更完善、更合理,同时也能了解当地公众的合理要求,使可能受到的不利影响和利益得到充分的考虑和合理的补偿,从而最大限度地发挥项目的综合效益和长远效益。

本次公众参与旨在将项目建设的基本情况介绍给公众,做好工程建设直接影响区民众的参与工作,把各方代表的意见,特别是切身利益受到直接影响的群众的意见反馈上来,以供决策和建设方参考,这就是项目公众参与的主要目的。

2 公众参与方式与内容

2.1 第一阶段公示情况（首次公示）

第一次公示为公众主要提供了以下几个方面的信息：

- a) 建设项目概要；
- b) 生态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程序和主要工作内容；
- c) 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
- d) 公众参与方式；
- e) 建设单位及生态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名称和联系方式。

湖南沅水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单位”）于 2025 年 4 月委托湖南省国际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编制《茶陵通用机场项目生态环境影响报告书》。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 4 号令）的相关要求，2025 年 5 月 12 日，在湖南沅水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官网对该项目进行了第一阶段信息公示，公示内容包括：项目名称、选址、主要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生态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网络链接见 <http://118.253.184.98:9033/#/newsDetail?id=4304>。公示内容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 4 号令）首次公开要求。



图 2.1-1 第一阶段网络公示截图

2025 年 5 月 12 日，我单位在湖南沅水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官网上进行了“茶陵通用机场项目生态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信息公开”，附有建设项目生态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开展了公众参与调查工作。公示期间均未收到公众的反馈意见。

2.2 第二阶段公示（征求意见稿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 4 号令）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方案》的相关要求，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建设单位通过以下三种方式同步公开：

a) 网络公示

我单位于 2025 年 7 月 22 日在湖南沅水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官网进行了生态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见 <http://www.hnmsjt.com/#/newsDetail?id=4330>。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公示截图见图 2.2-1。

湖南沅水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官网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 4 号令）第九条中对网络平台的要求。



图 2.2-1 项目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第二阶段）

b) 报纸公示

拟建项目在《每日经济新闻》先后于 2025 年 7 月 24 日、2025 年 7 月 30 日报登两次，见图 2.2-2-图 2.2-3。本项目在征求意见稿公示 10 个工作日期间登报两次，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



图 2.2-2 《每日经济新闻》第一次公示（第二阶段）





图 2.2-3 《每日经济新闻》第二次公示（第二阶段）

c) 现场张贴公示

2025 年 7 月 22 日~2025 年 8 月 4 日，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第二阶段），同时在工程附近居民较为集中的居民点张贴公告，公示栏属于马江镇、毛荒冲村、东冲村的信息公示区域，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进行现场公示见图 2.2-4。



马江镇公告栏



东冲村公告栏



毛茆冲村公告栏

图 2.2-4 项目现场张贴公示照片

2.3 第二阶段补充现场公示（征求意见稿公示）

2026 年 2 月 2 日~2026 年 2 月 13 日，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第二阶段），考虑到上湾里居民点距离机场跑道端头较近，建设单位在上湾里居民点（东冲村）进行了张贴公告，公示区域为上湾里居民点区域，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进行现场公示见图 2.3-1。



东冲村上湾里居民现场公示

图 2.3-1 项目现场张贴公示照片

本次征求意见稿公示内容包括：生态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公示内容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 4 号令）的要求。公示时限为 2025 年 7 月 22 日~2025 年 8 月 4 日，共 10 个工作日，同时建设单位于 2026 年 2 月 2 日~2026 年 2 月 13 日在东冲村上湾里居民点补充进行了现场公示，共 10 个工作日，公示时间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 4 号令）要求。

《茶陵通用机场项目生态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纸质版查阅设置在：湖南涿水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和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东二环 1 段湖南国际商务中心 2086 室。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没有公众前往查阅纸质版报告。

茶陵通用机场项目生态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第二阶段公示期间，未收到周边区域团体与个人针对项目存在的问题和环境保护方面的书函、电话、传真、发送电子邮件等形式的意见反馈。

2.4 第三阶段公示（报批前公示）

a) 公开内容及日期

根据生态环境部相关文件，我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23 日起，通过网络平台对拟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本及公参说明书进行公示。

b) 公开方式

我单位于 2026 年 10 月 23 日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网站（<https://www.eiacloud.com/gs/detail/1?id=61023s9a5h>）上对拟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本及公众参与说明进行了公示，详见下图。



发帖

复制链接

返回

[三次] 茶陵通用机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第三次公示

133****5395 发表于 2026-10-23 13:15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方案》相关规定，为了让公众充分了解本项目，接受项目周边公众的监督，现就 [\[茶陵通用机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 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有关信息予以 [\[第三次\]](#) 公示，征求公众意见和建议。

一、项目概况

建设项目名称：茶陵通用机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

项目地址：湖南省株洲市茶陵县马江镇东冲村、毛茌冲村

建设内容：茶陵通用机场近期（目标年2035年）性质为A1级通用机场，飞行区等级为1B，规划跑道长度为800m×23m，两侧道肩宽1.5m，主要满足DA-40D、赛斯纳172、赛斯纳208等，直升机机型为Bell-407、罗宾逊R-44、S-76等机型昼间目视飞行需要。

项目性质：新建（迁建）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1) 建设单位：湖南沅水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 联系人：陈总

(3) 联系电话：0731-25228577

(4) 通讯地址：湖南省株洲市茶陵县炎帝南路(茶陵县自来水公司内)

三、编制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1) 评价单位：湖南省国际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2) 联系人：姜工

图 2.4-1 报批前全文网络公示

3 公众参与方式与内容

茶陵通用机场项目生态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期间，未收到周边区域团体与个人针对本项目存在的问题和环境保护方面的书函、电话、传真、发送电子邮件等形式的意见反馈。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在公示期间，拟建项目并未收到质疑或反对性意见，未组织开展深度公众参与。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公示期间我单位收到周围公众意见表共 0 份，公众对“茶陵通用机场项目生态环境影响报告书”及项目建设均无建议或意见。

6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茶陵通用机场项目生态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生态环境影响报告书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意见，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茶陵通用机场项目生态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湖南沅水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湖南沅水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6年10月23日

